



**PLUS HOLDINGS LIMITED**  
**(Provisional Liquidators Appointed)**

**普納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3)**

**批准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  
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刊發之公佈。

臨時清盤人宣佈，將不會召開董事會會議批准普納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 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全年業績」)。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刊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43條，本公司須透過發出將予召開以批准分別刊發中期業績及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之七日通知，向聯交所和公眾人士作出通知。由於本公司之董事會已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四日起授權及批准廖耀強先生和莫禮詩先生(本公司之臨時清盤人)批准及刊發中期業績和全年業績，故毋需就此舉行董事會會議。

臨時清盤人正在落實中期業績和全年業績，該等業績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備妥供刊發。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公佈為止。股東及投資公眾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代表  
普納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廖耀強  
莫禮詩

香港，二零零八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鄒藝尚先生、胡建先生、鄒藝成先生、崔靜亞先生、劉藝全先生及張屹先生

*非執行董事：*

翁先定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文安先生、楊孟璋先生及陳健生先生